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 或采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出具问询函或关注函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一）关注函

（1）深交所于2018年7月出具的关注函

2018年7月9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242号）。

公司收到上述关注函后，就关注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4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2）深交所于2020年3月出具的关注函

2020年3月3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193号）。

公司收到上述关注函后，就关注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二）问询函

（1）深交所于2019年3月出具的问询函

2019年3月2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145号）。

公司收到上述问询函后，就问询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深交所于2019年6月出具的问询函

2019年6月12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发出的《关于对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356号）。

公司收到上述关注函后，就问询函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3月31日